

中共渭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渭职院党发〔2024〕87号

中共渭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渭南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印发《渭南职业技术学院章程》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二级学院、部门、附属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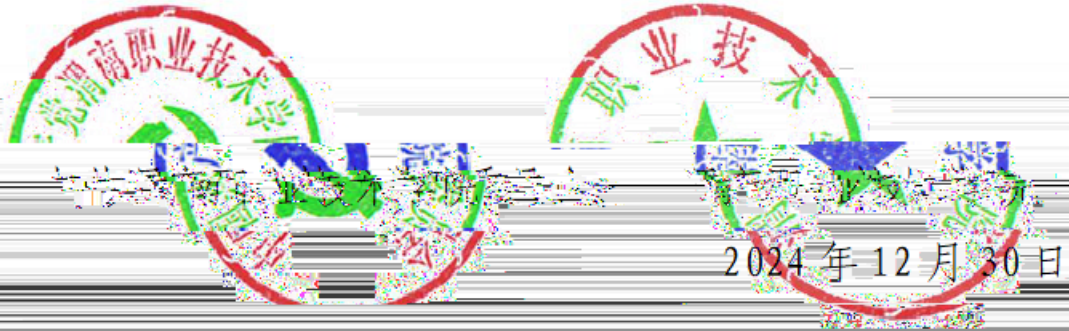
根据《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同意渭南职业技术学院章程部分条

款修改的通知》（陕教厅发〔2024〕11号）和《渭南职业

的章
遵照

业技术学院章程》已经陕西省教育厅核准通过，现将新修订的章程予以公布。章程自公布之日起实施，请各单位认真学习，

执行。



渭南职业技术学院章程

(根据 2024 年 12 月 19 日《陕西省教育厅关于同意渭南职业技

序 言

渭南职业技术学院（以下简称“学院”）肇始于 1905 年创建的“同州实业中学堂师范部”。2005 年在原陕西省大荔师范学校、陕西省蒲城师范学校、陕西省渭南中医学校、陕西省渭南农业学校基础上合并组建成立，是陕西秦东地区唯一一所市属高等院校。

学院以“明德、笃行、精技、强能”为校训，“团结、求是、创新”为校风，秉承“顶天立地、内外兼修”的办学传统，坚持“遵循规律、文化引领、改革创新、开放融合”的办学理念和“面向职业办学、贴近产业办学、瞄准就业办学、政校行企联动办学”的办学思路，不断践行“服务学生成长、成才、成功，服务行业发展”的办学宗旨，全面

成为渭南地区乃至全省职业教育、技能培训、科学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应用与开发的重要基地。学院是渭南地区人才培养和

第一章 总 则

为保障学院依法办学，自主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第一条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

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本章程。

第一条 学院名称为“渭南职业技术学院”，简称“渭南职

业学院”，

英文译名为“Weinan Vocational & Technical Coll

ege”，英文缩写为“WVTC” 学院网址为 <http://www.wvvtc.edu.cn>

学院注册地址和本部位于陕西省渭南市高新一路

第二条 学院

渭南职业技术学院高新校区，学院现有两个校区：高

新区科教园区

新区高新校区和老校区。老校区位于渭南市临渭区

杜化路中段。学院根据事业发展需要，经举办者和主管部门
同意，审批机关批准，可设立和调整校区及校址。

渭
同

第四条 学院经陕西省人民政府批准、教育部备案成立，由

渭南市人民政府负责管理。

渭

第五条 学院为非营利性事业单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依法享有办学自主权，独立承担法律责任。院长为法定代表人。

第六条 学院坚持党的全面领导，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

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

政治立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全面贯

学院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

民服务、为中国共产党治国理政
会主义制度服务、为改革开放和

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教育为人
服务、为巩固和发展中国特色社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第七条 学院主要教育形式是全日制专科层次高等职业教育。适度开展非全日制学历教育和非学历教育。

第八条 学院根据事业发展需要，逐步扩大办学规模，办学

第九条 学院实行中国共产党渭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以下简称“学院党委”）领导下的院长负责制。

第十条 学院坚持依法治校，建设以学院章程为核心的制度体系，全面提升学院治理能力，不断提升学院的办学水平。

程中的法律风险。

第十二条 学院实行党务、院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制度，依法接受监督。

第二章 举办者与学院

第十三条 学院举办者依法决定学院的设立、变更和终止，确定学院的领导体制，按照有关规定任免学院负责人，指导学院改革发展并实行监督管理，评价监督学院的办学水平和教育质量。

第十四条 学院举办者依法保障学院改革发展，支持学院依法自主办学、自主管理，保证学院办学经费并逐步增加办学投入

维护学院合法权益。

第十五条 学院履行下列职责：

遵守并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教育

（一）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政策。

（一）依法自主办学，实行民主管理，制定学院发展规划，

调整专业，合

（三）结合发展实际，依法按程序自主设置和

培养方案、选

理布局专业群。根据人才培养目标，自主制订人才

调整招生比例，

编教材、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活动。确定招生方案，调

办法和程序。开展教育培训、

按要求确定选拔学生的条件、标准、

职业技能鉴定和职业资格考试。

实施奖励或者处分。

（四）对受教育者进行学籍管理

的学业证书，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收取学费及有

教育者颁发相应

关费用。

据学院发展需要，拟定内部机构设置，确定人员配

（五）根据

国家有关规定，聘任（用）教职工，实施奖励或者

备方案。按照国

整、工资及津贴分配。

处分，职务调整

据学院自身条件，依法与社会组织机构进行合作办

（六）根据

学、科学研究、文化交流、技术开发和推广应用等各类合作服务。

（七）对受教育者提供的财产、国家财政性资助、捐赠财产

依法管理和使用，依法管理和使用学院的经费。

（八）学院应当履行的其他权利义务。

第三章 办学活动

第十六条 学院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各项工作必须以教学为中心，服从、服务于人才培养工作，推进“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工作有效开展。加强思

识的培养，提高学生创新、创业能力。

第十七条 学院基于职业教育标准制定人才培养方案，不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优化课程体系，突出以实习、实践教学，推动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毕业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对接，评价方式与评价方式对接，培养高技能人才。改进教学方法和评

第十八条 学院以高水平“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为重点，

实施名师、骨干教师引领计划、青年教师提升计划、兼职教师培训计划，培育“名师、名师、双师”引领的协同化教学创新

团队，打造一支师德高尚、技艺精湛、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的高水平教师队伍。

第十九条 学院实行期中教学检查与每学期教学评价、学生

评价与同行评价相结合的课程评价机制，形成专业建设指导、教务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通过督导巡查、学生评教、信息反馈等形式，加强对人

人才培养工作的全面监控，稳步提高教学质量。

第二十条 学院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展与境内外院校之间的合作办学与学术交流。

第二十一条 学院专业设置紧密围绕区域经济和

对稳定的医护卫生、师范幼教、农林牧渔、财经商贸、装备制造、土木建筑等大类相关专业，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技术升

45个以内。

和技术服务、科技成果转化
以知识创新为目的，全面提升学院人

教育教学改革、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重点，以校企合作为平台，以知识

第十二条 学院依法保障学术自由，鼓励师生员工开展科

第二

为。

第十四条 学院坚持对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传统

相关法律法规和

主动适应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并按照国家有
政策对社会服务工作做好规范化管理。

第四章 管理体制

建立政府主导、
政府宏观管理。

第二十五条 学院实行民主管理，多元参与，建
学院主体、行业企业参与的办学运行机制，形成

市场适度调节、社会广泛参与、学院依法自主办学的现代大学办学制度。

第二十六条 学院建立和完善党政议事规则与决策程序，凡重大决策、重要人事任免、重大项目安排和大额度资金使用事项，必须经院长办公会议、党委会议集体研究决定。

事项决策，除依法应当保密

体研究相结合的决策机制。学院重大

学院党委是学院的领导核心，对学院工作实行

第二十八条

任，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

学院党委履行下列职责：

（一）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和执行党中央以及上级党组织和本组织的决议，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依法治校，依靠全院师生员工推动学院科学发展，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坚持马克思主义指导地位，组织党员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学习业务知识和科学、历史、文化、法律等各方面知识。

（三）审议确定学院基本管理制度，讨论决定学院改革发展稳定以及教学、科研、行政管理中的重大事项。

（四）讨论决定学院内部组织机构的设置及其负责人的人选。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加强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

负责并定期报告工作。

第三十条 学院党委贯彻执行党员代表大会决议，讨论决定学院党的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学院改革发展和教学、科研、行政管理中的重大事项。

第三十一条 学院党委对教学工作负总责，对教材选用、意识形态

形态工作进行政治把关。

上委员
党委委
意为通

第三十二条 学院党委召开党委会议，必须有半数以上到会方可召开，讨论决定重要事项，必须有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到会。表决事项时，以超过应到党委委员人数的半数同

学院纪律检查委员

第三十三条 由中国共产党渭南职业技术学院

责机关，由学院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在学院党委重领导下进行工作，依据党的章程和党内法规

会是党内监督专责机关，在学院党委和上级纪委双重领导下履行职责。

主要任务是：

学院纪委的主要

查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

(一) 维护党的

的执行情况，协助学院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

决议的

党纪

(二) 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

(三) 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的情况

里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

监督，受理

(四) 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 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 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

(五) 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 保障党员权利不受侵犯。

特别重要或者复杂案件中的问题和处理结果, 向学院党委和上级纪委报告。

第三十四条 院长是学院的法定代表人, 在学院党委的领导下, 主持学院行政工作, 贯彻党的教育方针, 组织实施学院党委有关决议。

行使法律法规规定的各项职权, 全面负责教学、科研和行政管理工作。

院长的主要职责是:

(一) 组织制订和实施学院发展规划、基本管理制度、重要

(四) 组织制定招生计划和毕业生就业计划，组织指导招生和毕业生就业工作；组织对学生进行学籍管理，实施对学生的奖励或处分；

科学研究、社会服务以及国际合作机制，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推进社会发展，确保教育教学质

(五) 组织开展教育教学、合作与交流等活动，创新人才培养文化传承创新，服务国家和地方经济社会

工代表大会报

(六) 向党委报告重大决议执行情况，向教职

工作的提案，支持学院各级党组织、民主党派、

表大会有关行政

组织和学术组织开展工作；

基层组织、群众

学院安全稳定和后勤保障工作。

(七) 做好

学院与各级政府、社会各团体校外机构等

(八) 依法

协议，接受社会捐赠。

署合作

(九) 应当履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权。

(

第三十五条 学院实行院长统一领导、副院长分工负责、职

第

组织实施的行政工作机制。

能部门

第三十六条 院长办公会议是院长研究和处理学院日常行

第

决定有关事项，组织实施党委会议有关决议，酝酿需提交党委会议讨论的行政工作中重大问题和重要事项方案。院长、受院长委

托的副院长可根据工作需要召开院长专题办公会议，行使管理职

权。

院长办公会议、院长专题办公会议具体按照议事规则组织实施。

第五章 组织机构

第三十七条 学院设立学术委员会。学术委员会是学院最高学术机构，依法审议学科建设和专业设置、教学和科研创作计划方案、评定教学和科研创作成果等有关学术事项，按照有关规定及学院委托，受理有关学术不端行为的举报并进行调查，裁决学术纠纷，依据其章程开展工作。

第三十八条 学术委员会下设教学工作委员会、专业建设工作委员会、~~教材选用工作委员会、师资队伍建设工作委员会和科学研究工作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学术委员会可根据需要设置二级学院学术分委员会，并承担相应职责。

第三十九条 学院建立教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学院教职工代表形式。教职工代表由学院全体教职工依法民主管理和监督的重要形式。依法参与学院民主管理。院长定期或不定期向教职工代表大会报告工作。具体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教职工自愿结合的群众组织，由学院党委和上级工会委员会，接受学院党委和上级工会委员会的领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

第四十条 学院工会是学院教职工自愿结合的群众组织，由学院党委和上级工会委员会，接受学院党委和上级工会委员会的领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

共青团渭南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是学院党委

第四十一条

领导下，学院先进青年的群团组织，按照《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

制度是学生会组织自我教育、自我

管理制度，学院为学生代表大会

由在校学生依法选举产生，全

民民主权利，参与学院治理。具

第四十二条 学生代表大会制

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监督的重

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保障。学生代表

院学生通过学生代表大会依法行使

体按照相应规则组织实施。

党派及群众团体组织在党委领

第四十三条 学院内各民主

保障社会上学院民主管理的人

员下位昭各自章程开展活动，学院

法权利。

教职工、学生可依照法律法规和学院规章制

第四十四条

社各自自愿地特长组建社团，社团须在学院党委领导下，接

受学院的指导、管理和监督，依照各自章程开展活动。

第四十五条 学院建立理事会制度。理事会参与学院治理，

对涉及学院改革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协商、建议、批评和监督。

形式和制

是学院实现科学决策、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的重要组织形

包括在学院学习过的

第四十六条 渭南职业技术学院校友

人士。

界。

第六章 二级学院（部、中心）

第四十七条 学院实行院、二级学院（部、中心）两级管理体制，在学院的领导下开展工作，保障学院有效运行。

第四十八条 学院根据实际需要和上级机构编制管理部门规定，设立、调整、撤销二级学院（部、中心）、职能部门和直（附）属机构。

第四十九条 二级学院（部、中心）党组织应当强化政治功能，履行政治责任，保证教学科研管理等各项任务完成，支持本单位行政领导班子和负责人开展工作，健全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和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上级党组织的决议，保证监督作用。

（二）通过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和决定本单位重要事项。召开党组织会议研究决定干部任用、党员队伍建设等党的建设工作；研究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事项的，应当经党政联席会议决定。

（三）加强党组织自身建设，建立健全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

（四）领导本单位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好教师引进、课程建设、学术交流活动等重

（五）做好本单位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工作，做好人才

（三）加强党组织自身建设，建立健全党支部书记工作例会等制度，具体指导党支部开展工作。

（四）领导本单位思想政治工作，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把好教师引进、课程建设、学术交流活动等重

（五）做好本单位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工作，做好人才

教育引导和联系服务工作。

~~(六) 领导本单位群团组织、学术组织和教职工代表大会~~

做好统一战线工作。

第五十条 二级学院(部、中心)是学院人才培养、科学研究、专业建设、社会服务的组织实施单位,按照学院赋予的权限实行自主管理。主要职责是:

~~(一) 组织开展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

与创新和国际交流合作等活动。

二级学院(部、中心)内
院(部、中心)人员,加
配置资源。

)院长(部长、主任)全
行政管理工作。

长和本单位全体教职工报

)实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

题上如发生意见分歧,应

及时协商解决,必要时向学院党委请示。

建设,保障教学质量和科研水平。

(三)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制定
部工作规则和办法,管理、考核二级学
强师德师风建设。

(四)科学编制预算、决算,合理

(五)学院赋予的其他职责。

第五十一条 二级学院(部、中心)
面负责本单位的教学、科学研究和其他

院长(部长、主任)定期向学院院
告工作。

第五十二条 二级学院(部、中心)

严格按照相关议事规则执行,重大事项

第五十三条 学院设立职能部门、直（附）属单位，为学生和教职工提供服务，保障教学、科研、行政管理等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二、对具有招生资格的单位，按照招生章程和学院规定实行相对独立的运营与管理。

第六章 教职工

由教师、其他专业技术人员、管理人员

纳入国家事业编制的教师、专业技术人员，依法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管理；认证和专业技术职务聘用制度。

实行专业技术职务聘用制度。

聘任制度。

工人技术岗位聘任制度。

编制的教师、其他教育工作者及工勤人员，依法实行合同管理。

第五十七条 教职工享有下列权利：

（一）公平使用学院的公共资源，公平享受福利待遇，获得自身发展所需的机会和条件。

（二）在品德、能力和业绩等方面获得公正评价；公平获得与其贡献相称的各种奖励和荣誉称号。

（三）知悉学院改革、发展和涉及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

第三十四条 学院按照法律和学院规定实行相对独

第五十五条 教职工和工勤人员组成。

第五十六条 学院对

（一）教师实行资格

（二）专业技术人员

（三）管理人员实行

（四）工勤人员实行

对未纳入国家事业编

(四) 参与民主管理和监督，对学院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 对职务聘任(用)、福利待遇、评优评奖、纪律处分

等事宜依法享有知情权

定的其他权利。

(六) 法律法规、学院规章制度及聘约约

第五十八条 教职工履行下列义务：

(一) 立德树人，为人师表，恪守职业道德

(二) 遵守学院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岗位

(三) 珍惜和维护学院声誉、秩序和利益

尊严，珍惜教师声誉，提升师德境界

(四) 自觉捍卫职业尊

(五) 教书、管理、服务育人，尊重和爱护学生，促进学生

体美劳各方面全面发展。

在德智

(六) 法律法规、学院规章制度及聘约约定的其他义务。

第五十九条 学院建立各类表彰奖励制度，对表现优异的教

第

予以表彰奖励；对违反法律法规、学院规章制度的教职工予

职工

以相应处理、处分，对违反聘任(用)合同的予以解聘。

以相

第六十条 学院建立教职工权利保护和救济机制，建立教职

工

申诉制度，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教职工申诉委员会委员由教

工申

职工代表、学代会等教职工代表和学院党政工团负责人等人员组成。委员

按照相应规则组织实施。

第六十一条 学院加强党对教师工作的领导，将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素质的第一标准。学院尊重和爱护人才，尊重教师的创造性活动，维护学术民主与学术自由，为教师开展教学和科学

研究 学术创新提供必要的条件和保障 学院规范教师的学术行

为，树立良好学术道德风尚。

(退)休人员按照国家和学院有关规

第六十一条 学院对离

定进行管理，并给予关心、提供服务。

第七章 学 生

第六十三条 学生是指被学院依法录取、取得入学资格，具有学院学籍的受教育者。

第六十四条 学生享有下列权利：

(一) 参加学院教学计划安排的各项活动，使用学院提供的
教育教学资源

(一) 参加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勤工助学、文娱体育及科

技文化创新等活动，获得就业创业指导和服务。

公正评价 (二) 在思想品德、学业成绩等方面获得科学、公
完成学院规定学业后获得相应的学历证书。

改革、建设和发展及 (四) 在参与学院民主管理，知悉学院
关涉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

法律法规及学院规定的其他权利 (五) 对侵权行为和违法乱纪行为提出

出申诉。

) 法律法规及学院规定的其他权利。

(六

第十五条 学生履行下列义务：

第六

) 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
祖国。

(一

社会主义

(二) 努力学习, 完成规定学业。

(三) 珍惜学院名誉, 维护学院利益。

相关义务。

(五) 遵守学生行为规范, 尊敬师长, 养成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行为习惯。

第六十六条 学院鼓励、支持和尊重志愿服务

原服务精油, 为太原服务提供保障, 维护太原老和

合法权益。

第六十七条 学院保护学生正当的立学生权利保护机制, 公正、及时地处理学生的申诉, 维护学生合法权益。

第六十八条 学院建立学生资助体系, 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资助, 保障学生不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 并为学生成长成才提供发展型资助。

第六十九条 学院对取得突出成绩

或个人给予表彰或奖励; 对违纪学生, 依法对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给予相应处分。

第七十条

由受教育者与学

第八章 资产、经费与财务管理

第七十一条 学院资产指学院占有或使用的，依法确认为国

有资产，包括各种流动资产、无形资产和对外投资等。学院对拥有

的资产，依法自主管理和使用。实行“统一领导、归口管理、分级负责、管理

收入、事业收
入和其他

渠道筹措事业

面向社会依法筹措教学、科研

单位、基金会及其他社会力量等，筹措事业发展资金，不断提高办学实

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集中核算的财
务管理制度，设立财经工作委员会，执
行学院财经委员会制度，财务工作实行院长负责制。
由总会计师协助院长依法领导和组织
院财务和资产管理工作。

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各种经济资源的总

产、固定资产、在建工
的资产享有法人财产权

第七十二条 学院
“责任到人”的国有资产
健全国有资产管理制

管理，优化资源配置，防止国有资产流失与
保值增值

第七十三条 学院经费来源主要包括财政补助
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直（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第七十四条 学院积极拓展经费来源渠道，多渠
道筹措事业
发展资金。鼓励和支持校内各单位面
向社会依法筹措教学、科研
单位、基金会及其他社会力量
组织和个人的投入捐赠等
力。

第七十五条 学院实
行学院财经委员会制度，
财务工作实行院长负责制

学

第七十六条 学院建立内部审计制度，设立审计机构，配备专门人员，对学院及所属机构的经济活动、内部控制进行审计，

对全部经济活动的负责人经济责任进行审计，健全内部控制制

度、经济

度、经济

全。

全。

实保障，为学生和教职工提供优质服务。

展提供切

第九章 学院标识

第十八条 教风：严谨治学 爱岗敬业

第七

教书育人 诲人不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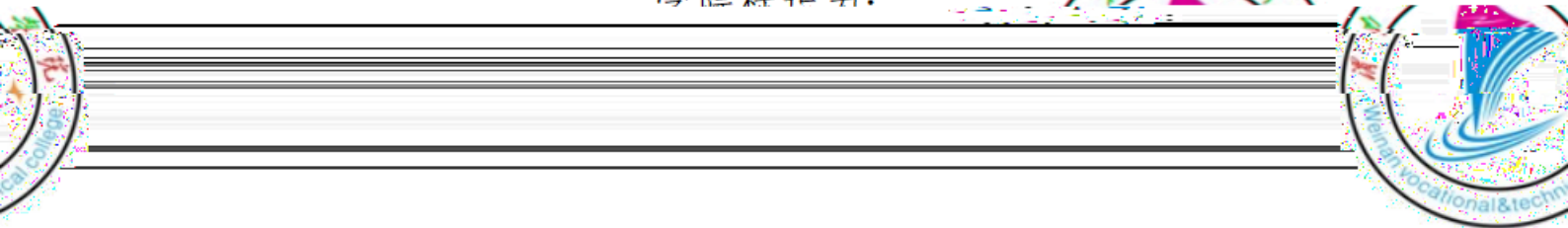
学风：志存高远 求实求真

学而不厌 成才成人

大学精神：厚德励行 求真向新



其标志性的西峰为设计元素，标明学院所在地域。如图：

学院标识头。



“W”，又代表黄河、渭河、

形似“渭”字拼音第一个字母

洛河；形似“职”字拼音第一个字母“Z”，又代表祥云；形似“院”字拼音第一个字母“Y”，又代表华山和船帆。华山、三河、船帆、祥云的结合，象征学院承载着渭南人民的希望，四校合一，同舟共济，扬帆起航，前程似锦。

第八十条 学院以组建基础之一的原陕西省大荔师范学校前身同州实业中学堂成立时间 1905 年作为记史起始点，确定 10 月 16 日为“校庆日”。

附 则

第八十一条 学院各项规章制度和依据须经教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第八十二条 学院内其他规章制度与本章程相抵触的，应依照章程有关内容予以修改或废止。

第八十三条 本章程由学院党委负责解释。

第八十三

领导。
学院办公室

2024 年 12 月 30 日印发

抄送：学校党委
渭南职业技术学院